

書面質詢

黃潔貞議員

關注智慧及跨境養老服務的開展

特區政府一直長期關注長者生活福祉，除了近年提升養老金、敬老金等支持長者晚年生活，並通過資源下沉社區，持續提供各類長者服務。然而，本澳人口老化趨勢持續，長者人口加速增長，按預測2029年老年人口將超過21%，邁入“超老齡化社會”，預視著社會照顧與服務需求將大幅增加。政府需前瞻部署應對策略，回應不同長者對養老生活的期盼。

去年底社文司司長表達了未來將循六個方面開展養老服務工作，包括持續完善養老服務網絡，促進醫養深度結合，推動智慧養老發展，加強康復服務供應，培養所需專業人才及健全服務監測體制，這將有助強化長者服務的覆蓋面，是值得肯定的。但需要注意的是，居民大多會按自身條件，採原居安老、院舍安老及跨境安老等方式，選擇合適自身的養老生活，如何針對性地因應居民不同的養老方式提供支援，為本澳長者的晚年生活提供更大保障，值得持續關注。

對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當前本澳不同區份的基礎設施、無障礙環境及長者服務數量均所有差異，同時長者及其家庭也會有原居安老、院舍安老等不同選擇。請問政府將如何統籌相關部門，在持續完善養老服務網絡，促進醫養深度結合，推動智慧養老發展，加強康復服務供應，培養所需專業人才及健全服務監測體制六個方面，完善不同區份的相關軟硬件設施，從長者友善社區開始，以點帶面實現長者友善城市的建設？
2. 在推動智慧養老發展方面，對於原居安老、院舍養老等不同的養老需求，以及長者的身體情況（例如行動不便、認知障礙及雙老家庭等），政府將對家居、院舍方面有何具體的資金與技術支援，例如通過智能感應裝置在不干擾長者生活的前提下，及時發現跌倒、異常停留等情況並自動通報照顧者或服務機構的「護養+AI監測」的設施？

3. 2026年度施政報告中提出將開展試點跨境養老服務，將與珠海、中山相關部門及合作機構持續溝通，啟動內地院舍轉介試點安排。參考香港2023年推出「廣東院舍照顧服務計畫」可供正輪候院舍的長者申請，並可先「試住」後再決定是否繼續參與，請問未來本澳的試點跨境養老服務在參與資格、輪候及等具體執行方式為何？